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文件

农办牧〔2025〕15号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印发 《养殖业节粮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农业农村(农牧)、畜牧兽医、渔业厅(局、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业农村局,北大荒农垦集团有限公司,部机关有关司局、有关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践行大食物观、构建多元化食物供给体系和粮食节约行动的部署安排,按照《农业农村部关于实施养殖业节粮行动的意见》要求,在保障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稳定安全供给前提下,持续推进饲料粮减量替代,推动养殖业节粮降耗、降本增效,我部制定了《养殖业节粮行动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

们,请结合本地实际,细化目标任务,采取务实举措,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农业农村部办公厅

2025 年 4 月 25 日

养殖业节粮行动实施方案

一、行动目标

统筹推进提效节粮、开源节粮、优化结构节粮三方面措施,力争到 2030 年,标准化规模养殖方式的每公斤动物产品平均饲料消耗量比 2023 年减少 0.2 公斤以上(降幅达 7% 以上);微生物蛋白饲料、餐桌剩余食物饲料化产品、农副资源饲料化产品、昆虫蛋白饲料、动物源蛋白饲料等非粮饲料资源开发利用产能达 1000 万吨以上,优质饲草产量比 2023 年新增 4000 万吨以上;建成一批适度规模、种养结合、生态循环、智慧管理的家庭农场或标准化养殖场;全国养殖业消耗的饲料中粮食用量占比降至 60% 左右,其中,豆粕用量占比降至 10% 左右。

二、重点任务

(一)大力推广养殖提效节粮技术

1. 加快推广精准饲料配方技术体系。重点围绕肉鸡、蛋鸡、肉牛、肉羊、鱼、虾等养殖动物品种,构建基于净能体系和氨基酸平衡模式的动态营养需要模型。组织制修订主要养殖动物品种的低蛋白饲料标准、饲养标准和低蛋白多元化饲料生产技术规范,编制发布应用技术要点。(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渔业渔政管理

局、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2. 开展动物精准饲养管理技术产品集成应用。研发基于多元化饲料配方结构的绿色高效饲料添加剂应用技术,针对不同养殖条件开展饲料供给与营养需求精准适配的调控技术集成与推广。支持低蛋白饲料配方必需的小品种氨基酸和酶制剂等产品研发创制。(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渔业渔政管理局、科学技术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3. 研发推广数智化饲喂决策和饲料配方软件系统。支持饲料原料营养价值参数、加工特性参数、动物营养需要量、养殖生产等数据信息共享,集成应用智能决策模型等信息技术手段,引导饲料加工设备核心部件自主创制,研创推广数智化饲喂决策和饲料配方软件系统。(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4. 推进智能化标准化养殖设施装备集成配套。大力推广精细化阶段饲养管理工艺,鼓励养殖场配备智能化精准饲喂成套设施设备,推动精准饲养工艺、技术、设施三配套的一体化发展。因地制宜发展畜禽立体养殖和水产工厂化循环水养殖等模式。(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农业机械化推广司、科学技术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农业农村部

部农业机械化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二) 充分挖掘利用非粮饲料资源

1. 开展地源性特色饲料资源调查评估。组织开展全国性饲料资源种类、分布及开发利用情况调查摸底。评价建立重点品种营养成分及其饲用价值参数和抗营养因子、有毒有害物质等基础参数数据库。支持开展肉鸡、肉牛、肉羊、奶牛等主要饲料原料营养价值参数试验评价,完善饲料原料营养价值数据库。**(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2. 积极发展非粮饲料资源提效加工利用。支持发酵饲料推广应用,有序开展发酵饲料产品生产许可。加快推动农作物秸秆、糟渣类产品等地源性低值原料的发酵、酶解提效加工利用。加快生物发酵工业副产品安全性评估与饲料化利用。**(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科学技术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3. 加快推广新型高效资源转化型饲料原料。支持乙醇梭菌蛋白等以一碳气体为原料合成的微生物菌体蛋白扩大产能。有序扩大餐桌剩余食物、毛皮动物屠体、动物源蛋白水解物等新蛋白资源饲料化利用试点范围和规模。加快推广尿素等非蛋白氮饲料化利用,积极探索昆虫蛋白、藻类蛋白等资源饲料化利用途径。**(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4. 增补开发潜力较大的新饲料原料。修订发布《饲料原料目

录》，明确发酵饲料分类管理要求，增补微生物、微藻、昆虫等蛋白资源产品和食品、粮油、农产品加工副产品等地源性饲料原料品种。适时根据市场需求及时增补纳入《饲料原料目录》。（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三）加快发展优质饲草生产

1. 提升饲草良种供给能力。围绕苜蓿、羊草、饲用燕麦、杂交狼尾草等，加快培育优质高产、饲用性能优良、抗寒耐旱耐盐碱的饲草新品种。进一步完善草品种区域试验评价工作机制，支持国家草品种区域试验点基础条件建设。支持建设高标准优良饲草种子田。（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科学技术司负责，计划财务司、种业管理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2. 加快发展饲草种植。支持各地特别是牧区、农牧交错带，合理利用耕地发展饲草种植，积极支持粮饲轮作，稳步扩大苜蓿、饲用燕麦、青贮玉米等饲草种植面积。继续实施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项目。支持在土壤、水热等条件适宜的天然草原科学有序开展多年生人工草地建植。（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计划财务司、种植业管理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3. 积极拓展饲草发展空间。坚持“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分类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支持利用中重度盐碱地发展饲草种植。强化种地适配，在适宜地区推广种草改盐为主的盐碱地治理和利用模式，因地制宜推进羊草、冰草、披碱草、鸭茅、狼尾草、

田菁等品种种植。(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计划财务司、农田建设管理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4. 推动饲草全产业链发展。分区域集成推广饲草高效生产技术体系,积极发展高密度草捆、草颗粒和裹包青贮等便于商品化流通的饲草产品,推行规模化种植、标准化生产、产业化经营的发展模式。(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四) 引导优化养殖品种结构

1. 持续调整优化生猪产能。实施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把住能繁母猪存栏量“总开关”,引导养殖场户优化母猪存栏结构、合理控制产能。持续完善生猪产能监测和预警体系,及时发布市场信息,指导养殖场户适时出栏和优化养殖规模,促进供需适配。(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2. 大力发展节粮型高效肉禽生产。积极推广家禽适度营养水平、最优转化效率的精准饲料配方技术,调优饲料蛋白含量、豆粕占比。积极引导禽肉消费,进一步提高禽肉消费比重和产量占比。(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科学技术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3. 促进牛羊产业稳定发展。开展肉牛肉羊增量提质行动,支持优质基础母牛扩群提质和种草养畜。实施牧区畜牧良种补贴、

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等项目,推进牛羊养殖节本增效。推广“牧繁农育”、“暖季适度放牧、冷季舍饲半舍饲”等生产模式,促进以草代料。有序开展以家庭农场和农民合作社为主体的奶业养殖加工一体化发试点。(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4. 加快发展设施渔业。推进传统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集成应用池塘养殖多功能智能化设备、生态养殖管理系统及装备技术。推广池塘工程化循环水、工厂化循环水、室内鱼菜共生等设施养殖模式,稳步提升养殖水产品供应能力。(农业农村部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农业机械化管理局参与,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五)持续开展技术集成创新与推广

1. 加快饲料饲草领域创新平台建设。支持养殖业节粮减排科技创新联盟等协作平台建设,推动建设饲料饲草领域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引导技术创新型企业与科研机构创建新型研发机构,推动构建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农业农村部科学技术司负责,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2. 强化节粮养殖关键核心技术装备研发。支持动物精准营养、饲料精准配方、良种繁育、智慧养殖、动物流行病净化、优质饲草种植加工等核心技术和设施装备研发。加快智能生产性能测定、全基因组选择、分子设计育种等新技术研发应用,建立饲料转

化率测定评价体系和高饲料转化率基因组遗传评估参考群体。
(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科学技术司、农业机械化管理司参与,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全国畜牧总站、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3. 大力培育推广节粮型优良新品种。支持培育饲料转化率高、节粮性能突出、综合性状优良的畜禽水产新品种(配套系)。加快培育推广高蛋白玉米等饲用作物品种。支持国家畜禽核心育种场、良种扩繁场和核心种公畜站,强化水产原良种场建设。加快推广优良种畜禽及优质精液和胚胎、水产新品种。(农业农村部科学技术司、种业管理司、畜牧兽医局、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计划财务司参与,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4. 加强动物疾病防治技术集成推广。聚焦重大动物疫病、垂直传播病和季节性常见病,集成推广一批适宜有效的流行病净化无疫模式,扩大疫病净化场和无疫小区范围。集成推广牧区、半牧区、农区牛羊传染病、寄生虫病防控技术。加快多联多价疫苗研发应用。组织实施规范兽药使用专项整治巩固提升行动。(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参加)

5. 深入开展先进适用技术培训指导。组织开展养殖业节粮新

技术、新产品、新装备遴选,加强应用示范。组织成立养殖业提质增效本增效技术服务团,深入生产一线开展技术指导。鼓励龙头企业和社会化服务组织面向中小养殖场户开展技术服务。(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农业农村部农业机械化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6. 总结推介养殖业节粮典型案例。面向社会征集资源与规模适配的高效智慧养殖、现代饲草产业高效发展、优质高效非粮饲料资源发掘利用等典型案例,总结模式要点和运营经验,向全行业宣传推介,引导发展高效节粮养殖模式。(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渔业渔政管理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全国水产技术推广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六) 加快完善制度性保障措施

1. 持续优化饲料兽药审批制度。完善新饲料和新饲料添加剂靶动物有效性、耐受性、毒理学和代谢残留评价指南。优化生物技术创新产品的安全性评价程序,加快饲用微生物菌株生物安全性评审进度。优化动物疫苗用菌(毒)种变更备案审查程序,简化兽用中药注册资料要求,对水产养殖用兽药、多联多价疫苗新产品实行优先评审。(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科学技术司参与,农业农村部科技发展中心、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全国畜牧总站参加)

2. 建立重点新产品审批绿色通道。落实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新产品咨询服务机制,抓好靠前指导服务。对低蛋白饲料配方必需的小品种氨基酸和酶制剂等重点产品,主动跟进审批服务。建立重点产品生产许可审批快速通道。(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3. 完善饲料领域新产品评价监测制度。制定饲料和饲料添加剂试验评价机构管理规定,加强机构监督管理和业务培训。建立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新产品跟踪监测制度,明确监测期满后新产品的管理要求和质量标准规定。(农业农村部畜牧兽医局负责,全国畜牧总站、中国农业科学院参加)

三、阶段性进度安排

(一)2025 年进度安排。制定完善精准配方低蛋白日粮应用技术要点。推广养殖数智化饲喂决策和饲料配方软件系统。启动全国地源性特色饲料资源调查评估工作。修订发布《饲料原料目录》。餐桌剩余食物饲料化定向使用试点城市扩大至 20 个以上,在河北、辽宁、山东开展毛皮动物屠体饲料化利用试点。审定通过饲草新品种 20 个以上。成立养殖业节粮减排科技创新联盟。组织成立养殖业提质节本增效技术服务团。总结推介节粮养殖典型案例。出台应用生物技术创制饲用产品的安全性评价简化程序,优化动物疫苗用菌(毒)种变更备案审查程序和简化后的兽用中药注册资料要求。

(二)2026—2027 年进度安排。集成推广不同养殖条件下饲料供给与营养需求精准适配的调控技术体系。完成全国地源性特色饲料资源基本情况调查摸底。完成肉鸡、肉牛、肉羊、奶牛等主要饲料原料营养价值数据库构建。推广昆虫蛋白、藻类蛋白饲料化。建设一批国家草品种区域试验点、高标准优良饲草种子田和优质饲草产区。审定推广一批饲料转化率高、节粮性能突出、综合性状优良的畜禽水产新品种(配套系)。集成推广牧区、半牧区、农区牛羊传染病、寄生虫病防控技术。

(三)2028—2030 年进度安排。全面推广应用基于全产业链效益最大化的国产数智化饲喂决策和饲料配方软件系统。建设一批适度规模、种养结合、生态循环、智慧管理的家庭农场或标准化养殖场。编制全国地源性饲料资源存量“一张底图”。建设一批稳产高产节水饲草地。持续提高节粮型畜禽水产新品种(配套系)占有率,提升动物疫病净化和科学防病治病水平。

四、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实施保障。农业农村部成立养殖业节粮行动领导小组,下设专家指导组、政策协调组、推广培训组、新产品评价组等4个工作组。各省份根据实际情况建立落实工作机制,确保上下贯通、协调联动。

(二)细化管理服务措施。各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因地制宜细化实化落实举措,有序推进各项工作。各地要建立低蛋白饲料配

方必需的小品种氨基酸、酶制剂等产品生产许可审批快速通道,认真做好新资源饲料化利用试点跟踪监管。研究出台人工种草支持政策的落实举措。

(三)推动形成良好氛围。充分发挥畜牧兽医领域智库、产业技术体系、科研教学机构、行业协会学会的作用,举办多种形式的培训、交流等活动,有序开展新产品、新技术、好案例等评选推介,引导各类生产经营主体积极主动参与。

